

山东农业大学教务处通知

教通字【2018】3号

关于开展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 文字相似度检测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 34 号）和学校《山东农业大学作假行为处理实施细则》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规范学生学术行为，切实加强学术道德及学风建设，确保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，决定采用“维普论文检测系统（VPCS）”对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文字相似度检测（以下简称论文检测）。自 2018 届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开始实施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1 月初，学院做好宣传动员，论文检测的通知传达给每位毕业生及指导教师。

（二）3 月初，学校根据预计毕业生人数向各学院分配检测帐号。

（三）在毕业论文答辩前二周，学院收齐毕业论文电子版，自行登陆维普论文检测系统，完成论文检测工作。

二、检测结果应用

（一）文字复制比 $R \leq 30\%$ 的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为合格，可以参加答辩。

(二) 文字复制比 $R > 30\%$ 的毕业论文(设计), 学院应令其修改, 于答辩前自费重新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, 合格者经学院答辩委员会同意后, 该生可以参加答辩, 否则取消答辩资格。

(三) 学院申报校级优秀毕业论文(设计)等级的文字复制比 $R \leq 20\%$, 不符合要求的不予申报。

三、其它说明

学生毕业论文送交学院检测前, 可随时自愿登录山东农业大学维普论文检测系统--学生入口(教务处主页“热门推荐”栏目)进行注册、检测, 维普论文检测系统为我校学生提供一次免费检测。

操作说明可登陆维普论文检测系统后自行下载。

联系电话: 8248023 联系人: 刘超

教务处

2018年1月2日

拟稿人: 刘超

核稿人: 张伟

签发人: 尚太玲
